

公告编号：2019-026

证券代码：838453

证券简称：建工环保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建工环保

NEEQ : 838453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Jian Gong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 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 1、2018 年5 月领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2、2018 年6 月获得企业信用等级AAA 证书
- 3、2018 年4 月获得广东省环境污染治理设施优秀运行服务单位证书
- 4、2018 年 6 月获得 2017 年度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 5、2018 年 12 月通过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40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4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4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3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建工环保	指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黄江合路、黄江水务、东莞市黄江镇污水处理厂	指	东莞市黄江合路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樟木头水务、东莞市樟木头污水处理厂	指	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谢岗水务、东莞市谢岗镇污水处理厂	指	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
黄江镇一期工程	指	东莞市黄江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谢岗镇一期工程	指	东莞市谢岗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樟木头镇一期首期工程	指	东莞市樟木头一期（首期工程2万吨/日）工程
樟木头一期扩建工程	指	东莞市樟木头污水处理厂一期扩建（4万吨/日）工程
盈新环保	指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洁城环保	指	东莞市洁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工集团	指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供联环保	指	东莞市供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益康环保	指	东莞市益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邦诚咨询	指	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业机械	指	东莞市成业工程机械服务有限公司
名门酒店	指	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东莞市黄江合路建工水务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河源水务	指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审计机构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股份公开转让行为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唐淑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惜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无法持续取得特许经营权的风险	<p>公司的污水处理项目采取 BOT 特许经营权运作。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东莞市黄江镇、东莞市樟木头镇、东莞市谢岗镇政府、河源市江东新区古竹镇人民政府授予的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在各自的特许期限内进行污水处理业务。虽然根据各自与政府的协议，特许经营期满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可报请当地政府延长特许经营期限，或者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优先中标当地污水处理项目扩建工程的特许经营权，但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仍然存在上述特许经营期限届满后，无法继续取得特许经营权的风险。</p> <p>应对措施：</p> <p>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要提供污水处理服务，持有东莞市黄江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东莞市谢岗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东莞市樟木头一期（首期工程 2 万吨/日）工程、东莞市樟木头污水处理厂一期扩建（4 万吨/日）工程的特许经营权，公司取得上述污水处理工程运营资质是经政府部门合法许可并签订协议，公司获得特许经营期限较长，东莞市内的特许经营权均到 2032 年到期，河源市的项目到 2038 年</p>

	<p>到期。</p> <p>公司计划依托丰富污水处理项目的实践运营经验，将污水处理业务从东莞市行政区拓展至广东省，通过托管运营等合作方式或者并购等资本运作方式，扩大污水处理规模，降低污水处理项目集中在东莞市行政区的政策风险。</p>
<p>2、污水处理超标排放的风险/质量控制风险</p>	<p>污水处理企业存在污水处理超标排放的风险。第一，随着社会经济规模不断扩大，污水量和污染物负荷不断增加，污水处理厂既定的处理工艺无法满足处理达标的要求，导致超标排放的隐患逐渐增大；第二，当污水处理设施设备出现故障或者老化，污水处理企业运行经费不足无力更新维护，设备只能低负荷运转甚至停运；第三，随着我国污水处理行业推进处理标准升级和处理工艺技术改造，污水处理企业的运营成本逐步提高，污水处理企业对污水处理设施设备的更新改造和投资不能及时明确和落实，导致超标排放的风险加大。</p> <p>应对措施：</p> <p>（1）公司制订《防台风暴雨应急预案》，在日常运营中主动与政府监管部门协作，加强对进厂水水质的监控，降低了进厂水水质未达到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排污企业超标排放）或突发灾害性气候对污水处理的排水水质造成影响的风险；</p> <p>（2）公司机电部会定期检测和维护污水处理实施及设备，保证其正常运行；</p> <p>（3）公司响应政府“提标升级改造”的号召，逐步更新污水处理设备，达到污水排放的设计标准。</p> <p>尽管如此，公司仍然不可避免因突发事件而导致污水处理排水水质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风险。</p>
<p>3、单一客户依赖风险及应收账款不能按时收回的风险</p>	<p>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业务，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为东莞市环保产业中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对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应收账款余额为7,567,828.01元，占公司总资产比重为3.76%，虽然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作为公司的主要客户，违约风险较小，但是公司在报告期内仍然存在应收账款没有按时收回的情况。虽然公司已经陆续在布局东莞市城市污水处理之外项目，但是公司在短期内仍然存在单</p>

	<p>一客户占比高的情况。</p> <p>应对措施：</p> <p>针对单一客户依赖风险，公司目前正在着手布局污水处理以及环保领域的其他业务，有意通过自主开拓、收购等方式开阔环保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盈新环保、洁城环保两家子公司也分别取得了固废处理收入、蚀刻液铜回收收入，公司单一客户依赖风险得以改善。针对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的风险，公司将与客户保持紧密沟通，通过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进一步缩短应收账款账龄。</p>
4、关联担保风险	<p>公司以及子公司樟木头水务为控股股东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在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的借款提供了关联担保，担保余额为 2700 万元，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3 日。如果建工集团到期无法偿还借款，公司将承担相应责任。</p> <p>应对措施：</p> <p>(1) 经查阅建工集团 2018 年 12 月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建工集团总资产为 1,688,453,801.75 元，净资产为 374,177,071.51 元。上述借款合计 2700 万元，建工集团无法偿还上述银行贷款的可能性较小；(2) 针对上述公司以及樟木头水务对关联方建工集团提供担保，实际控制人陈炽辉、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已经为公司以及樟木头水务所提供的担保提供了反担保。</p>
5、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p>污水处理行业具有环保性质，受政府管理体制、监管政策、行业标准及宏观经济发展影响较大。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带来的环境污染问题越来越凸显，我国政府先后出台了多项鼓励支持污水处理行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鼓励投资主体多元化、产业发展市场化、行业监管法制化，健全和完善水务法规体系。而且，我国污水处理行业正在推进处理标准升级和处理工艺技术改造，污水处理企业的运营成本逐步提高。在今后较长的时期内，我国污水处理行业仍将处于一个持续发展期。如果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出现重大变动，将可能导致公司的市场环境和发展空间发生变化，会给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风险。</p> <p>应对措施：</p> <p>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为污水处理，未来公司依托于污水处理业务，逐渐拓展</p>

	和丰富业务类型，丰富收入来源，成为综合性的环保公司，降低污水处理行业政府政策、行业标准变化带来的风险。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p>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炽辉和唐淑娟夫妇，二人直接加间接合计持有建工集团96%的股份，是建工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建工集团持有公司52.90%的股权。同时唐淑娟作为邦诚咨询的普通合伙人，应视为控制邦诚咨询拥有公司的20.65%的表决权。此外，唐淑娟担任公司的董事长，陈炽辉担任公司的董事、总经理，二人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为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p> <p>公司将严格按照“三会”议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来加强公司内部的管理，完善内控制度，规范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确保公司各项重大投资、经营、管理事项能够得到规范、科学决策，并得到有效执行。</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dong Jian Gong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 Ltd.
证券简称	建工环保
证券代码	838453
法定代表人	唐淑娟
办公地址	东莞市黄江镇合路村裕元工业西部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马东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69-22427168
传真	0769-22810803
电子邮箱	7275606@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gdjghb.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东莞市南城区莞太路 78 号建工大厦 4 楼 邮政编码：523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4 年 6 月 10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D46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D462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D4620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建筑垃圾处理等。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39,7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陈炽辉和唐淑娟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7638024318	否
注册地址	东莞市黄江镇合路村裕元工业西部	否
注册资本（元）	3970 万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焰文、梁笑莲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4,395,111.97	38,448,828.94	15.47%
毛利率%	26.96%	25.7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21,464.12	-2,829,543.1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936,380.43	-7,092,460.1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12%	-3.6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01%	-9.18%	-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07	-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01,377,840.87	193,647,213.09	3.99%
负债总计	110,667,504.20	112,661,141.79	-1.7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503,994.40	76,482,530.28	5.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3	1.93	5.2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6.29%	57.7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4.96%	58.18%	-
流动比率	3.44	5.32	-
利息保障倍数	1.53	0.42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9,386.90	7,693,754.77	54.01%
应收账款周转率	4.45	3.12	-
存货周转率	77.30	106.8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99%	34.0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5.47%	3.76%	-
净利润增长率%	-120.96%	-218.3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9,700,000	39,7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51,731.0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251,991.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6,704.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650,426.65
所得税影响数	1,692,582.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957,844.55

七、 补充财务指标适用 不适用**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11,595,608.8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595,608.82		
应付账款	2,675,090.8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75,090.87		
应付利息	168,596.04			
其他应付款	447,444.42	616,040.46		
管理费用	8,646,914.93	7,762,366.78		
研发费用		884,548.15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2、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本公司按照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本公司按照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参与招投标获取BOT特许权或者TOT特许权，享有在特许经营期限和特许经营区域内向政府提供公共生活污水处理服务，并向政府收取合理服务费用的权利，污水处理结算价格由政府部门确定。具体的商业模式如下：

（1）项目运行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参与投招标或者BOT特许权或者TOT特许权，具体如下：

BOT 项目为中标人取得污水处理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并依法成立项目公司，负责项目资金筹措、建设、运营、维护和债务偿还，项目公司获取污水处理服务费作为污水处理厂的运营费用和项目的投资回报。项目特许期满后，项目公司按照协议条款，将能良好运行的污水处理厂无偿移交给政府部门或其指定的机构。

TOT 项目指政府部门将建设好的项目的一定期限的产权或经营权，有偿转让给中标人，由其进行运营管理；中标人在约定的期限内通过经营收回全部投资并得到合理的回报，双方合约期满之后，中标人再将该项目交还政府部门。

（2）业务运营

公司主要为政府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如下：

①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分为招标采购和供应商直接供货两种方式。公司污水处理项目相关的设备及服务的采购一般遵循招标采购模式；公司污水处理原材料采购模式为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单，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使用情况反馈，分别和不同供应商签订长期合同，控制采购质量和采购价格。

②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流程包括一级处理和二级处理。其中一级处理为使用物理方法进行处理，即预处理阶段。废水经一级处理后，一般达不到排放标准；二级处理为使用鲁赛尔 2000 氧化沟、UNITANK 工艺、CAST 工艺等生物方法除去废水中的可溶性有机物和部分胶体污染物，通过二级处理后，绝大部分污染物已经去除。废水经二级处理后，达到排放标准，即可排放。

③质量控制

公司在软件设备、制度控制、仪器检测等角度控制污水处理质量。第一，在软件方面，通过自动化控制系统进行监控和管理污水处理过程；第二，在污水处理工艺控制方面建立完善的水质预警报送制度及生产运营工艺调节控制制度，针对污水处理阶段出现的工艺参数不稳定及工艺故障，提前预警；第三，公司化验室配备了分光光度计，电热鼓风干燥箱等检测设备，化验员第一时间上报检测结果，工艺人员提前做好预判，做好相关工艺应对对应措施，有效把控出水水质。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去年同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1、扩大污水处理业务规模

公司计划依托丰富污水处理项目的实践运营经验，将污水处理业务从东莞市行政区拓展至广东省，通过托管运营等合作方式或者并购等资本运作方式，扩大污水处理规模。

2、拓展和丰富业务类型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为污水处理，未来公司依托于污水处理业务，逐渐拓展和丰富主营业务，涵盖环保咨询服务，环评编制，环保工程，环保验收、环保设备运营代理、水污染治理、污泥处置项目投资和运营管理服务、垃圾处理、各类工业污染项目的治理、绿色化工、环保信息化、土壤修复等整个环保产业，丰富收入来源，成为综合性的环保公司。

3、提高公司的技术研发实力

公司计划组建技术研发部门，采用自主研发、企业合作、校企合作、与设计院合作的研发合作方式，申请各项环保技术、产品专利，提高污水处理的工艺水平，同时为其他环保项目提供技术支持。

4、重视人才培养工作

第一，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建立良好的管理体制，完善现有管理制度，培养和重视技术性人才；第二，针对员工流失，公司计划提供业务培训，强化员工的工作技能；第三，建立明确岗位责任制，采取绩效考核制度。

（二） 行业情况

（1） 行业经营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

我国的污水处理行业以政府直接经营为主体，市场化运营程度不高，运营及管理人員的整体素质和技术水平仍较低，随着污水处理行业市场化运营程度提高，市场经济激烈将倒逼行业形成较为完善成本约束和激励机制，缩小污水处理成本控制和工艺水平的差异较大，淘汰劣质企业，提高行业专业化程度。

（2） 行业内融资渠道多元化

污水处理行业具有明显的资本沉淀性特征，项目建设期投资大，投资回收周期长，而且行业属于公共服务内容的特性又决定了其难以实现资本的高收益要求，因此行业发展对资金的高要求与资本的非高收益形成了矛盾。目前大多数污水处理企业以银行借款为主要的融资渠道，缺乏与产业发展相匹配的较低收益、长期、稳定的配套融资工具。随着污水处理行业内市场集中度提高，优胜劣汰，将提高行业整体资本的收益率，促进行业内融资渠道多元化。

（3） 污水处理成本上升推动污水处理价格上涨

污水处理成本主要由管网折旧、电力、人工成本构成，合计约占总成本的 70%左右，另有污泥处置费用、药剂及消毒剂等，合计约占总成本的 30%左右。随着污水处理行业的发展，人工成本持续上升已成为常态，管网建设落后、处理效率有待提高、处理标准偏低等问题越来越突出，未来污水处理厂的升级改造将日益频繁，污水处理企业折旧成本未来一段时间将呈上升趋势。可见污水处理成本将呈现长期持续上升的趋势，这成为污水处理价格上涨的内在推动力。

（4） 配套管网建设将需进一步加快

与污水处理厂的建设相比，目前我国城市污水处理配套管网的普及率低，致使许多污水处理厂建成后未能及时实现有效运行并发挥环境效益，进而影响投资方的投资收益与投资积极性。城镇污水处理是一项系统工程，只有配套和完善污水收集管网，提高污水收集率，才能发挥和提升污水处理厂的处理效能，实现污染减排的目标。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
	金额	占总资产的	金额	占总资产	

		比重		的比重	额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3,786,673.62	6.85%	15,134,037.96	7.82%	-8.90%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7,471,987.80	3.71%	11,595,608.82	5.99%	-35.56%
存货	591,284.03	0.29%	247,671.27	0.13%	138.74%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2,100,000.00	1.04%	2,100,000.00	1.08%	0.00%
固定资产	37,079,196.12	18.41%	28,159,621.54	14.54%	31.68%
在建工程	1,801,953.00	0.89%	29,126.21	0.02%	6,086.71%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85,524,459.49	42.47%	94,560,381.85	48.83%	-9.56%
资产总计	201,377,840.87	-	193,647,213.09	-	3.99%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同比减少 35.56%，原因为：2018 年公司加快应收账款回笼速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1.3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12.36 万元。

报告期内，存货同比增加 138.74%，原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盈新环保固废处理再生骨料生产线正式运营，较 2017 年增加骨料存货 38.17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同比增加 31.68%，主要原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盈新环保固废处理再生骨料生产线完工结转至固定资产，新增固定资产原值 1685.72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同比增长 6,086.71%，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盈新环保在建破碎生产线较 2017 年增加 180.20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长期借款同比减少 9.56%，主要是公司按银行计划偿还工商银行及农商行长期借款 1,403.59 万元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44,395,111.97	-	38,448,828.94	-	15.47%
营业成本	32,425,906.97	73.04%	28,563,113.69	74.29%	13.52%
毛利率%	26.96%	-	25.71%	-	-
管理费用	11,522,741.66	25.95%	7,762,366.78	20.19%	48.44%
研发费用	878,251.18	1.98%	884,548.15	2.30%	-0.71%

销售费用	90,809.31	0.20%		0.00%	100.00%
财务费用	5,702,035.67	12.84%	6,537,748.83	17.00%	-12.78%
资产减值损失	-274,569.05	-0.62%	40,834.46	0.11%	-772.40%
其他收益	2,600,931.03	5.86%	2,524,291.08	6.57%	3.04%
投资收益	5,251,991.62	11.83%	237,028.29	0.62%	2,115.7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177,885.50	0.46%	-100.00%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1,162,817.26	2.62%	-3,148,703.51	-8.19%	136.93%
营业外收入	1,827,504.00	4.12%	937,358.48	2.44%	94.96%
营业外支出	30,000.00	0.07%	601,466.96	1.56%	-95.01%
净利润	874,265.37	1.97%	-4,171,596.56	-10.85%	120.9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同比上涨 48.44%，主要为：随着子公司盈新环保业务的开展，2018 年差旅费上涨约 19.13 万元，业务招待费上涨约 19.76 万元，启动会策划费 21 万元，新增盈新环保厂房租赁费 242.63 万元等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全增长 100%，主要为：随着子公司盈新环保业务再生骨料生产线的正式投产，新增销售人员工资 8.55 万元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同比下降 772.40%，主要系 2018 年公司加快应收账款回笼，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 2017 年减少 543.02 万元，随之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同比增长 2,115.77%，主要系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对外提供委托贷款 4600 万元，取得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525.20 万元所致。

5、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减少 100%，原因系 2017 年公司处置黄江厂篮球场取得收益 17.79 万元，2018 年公司无发生资产处置项目而直接减少资产处置收益 17.79 万元导致。

6、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136.93%，主要原因系在 2018 年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同比增长的情况下，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对外提供委托贷款 4600 万元，取得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525.20 万元所致。

7、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同比增长 94.96%，主要是随着公司新三板挂牌及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获得政府相关奖励及补助共 125.08 万元所致。

8、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 95.01%，主要原因为：公司较 2017 减少捐赠支出 47 万元，

以及 2017 年公司发生固定资产报废支出 10.14 万元所致。

9、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 120.96%，主要原因为：是本年度营业收入增长 15.47%，毛利率增长 1.25%，财务费用、资产减值损失、营业外支出下降，投资收益及营业外收入大幅增加导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3,995,303.06	37,992,493.17	15.80%
其他业务收入	399,808.91	456,335.77	-12.39%
主营业务成本	31,766,490.00	28,427,095.21	11.75%
其他业务成本	659,416.97	136,018.48	384.80%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生活污水处理服务	38,990,021.60	87.83%	36,041,777.65	93.74%
环保设备销售	0	0.00%	923,076.90	2.40%
固废处理	3,015,549.60	6.79%	106,483.83	0.28%
蚀刻铜回收	1,612,895.69	3.63%	921,154.79	2.40%
再生骨料	376,836.17	0.85%	0	0.00%
合计	43,995,303.06	99.10%	37,992,493.17	98.81%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收入构成无重大变动。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	45,349,217.00	98.32%	否
2	谢岗镇人民政府	180,000.00	0.39%	否
3	东莞市虎门镇白沙股份经济联合社	166,645.24	0.36%	否
4	东莞市虎门镇则徐社区居民委员会	91,730.61	0.20%	否
5	东莞市虎门镇赤岗股份经济联合社	49,898.80	0.11%	否
	合计	45,837,491.65	99.38%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变动，原因是新增盈新公司客户东莞市虎门镇白沙股份经济联合社、东莞

市虎门镇则徐社区居民委员会、东莞市虎门镇赤岗股份经济联合社，以上三家客户年度销售占比合计仅为 0.67%，并未构成重大变动。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东莞供电局	9,961,792.10	27.34%	否
2	韶关市韶瑞重工有限公司	9,586,277.00	26.31%	否
3	东莞市建工集团市政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4,750,026.20	13.04%	是
4	东莞市金茂污泥处置有限公司	2,613,321.00	7.17%	否
5	东莞市顶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12,137.21	5.25%	否
合计		28,823,553.51	79.1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9,386.90	7,693,754.77	54.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9,133.38	-48,514,802.29	-81.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8,394.93	44,368,280.14	-110.16%

现金流量分析：

1、2018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54.01%，主要原因是：2017 年，随着公司环保业务的开拓及应收账款资金回笼的加快，主营业务产生的现金收入较上年增加 1143.01 万元，收到的往来款项较上年增长 684.65 万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上年基本持平，子公司人员的扩充、人工成本的持续上升导致支付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146.79 万元，支付其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长 1056.70 万元，最终使得净额同比增长 415.56 万元，增幅 54.01%。

2、2018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81.47%，，主要原因为：随着盈新环保固废处理业务的开展，2018 年新建破碎生产线，固定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支出较 2017 年增长 918.05 万元，公司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较 2017 年减少 410.00 万元，从而导致净额同比下降 81.47%。

3、2018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10.16%，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吸收投资收到现金同比减少 312.00 万元，取得银行借款较 2017 年减少 9379.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较 2017 年减少 4357.64 万元，支付银行贷款利息较 2017 年减少 475.77 万元，最终使得净额同比下降 109.48%。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2004年7月6日，经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股东为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及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持股比例分别为70%与30%。2015年12月29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原股东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及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将其分别持有的70%及30%股权以人民币700万元及300万元转让给东莞市黄江合路建工水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黄江合路持有公司100%的股权。

2、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

2004年7月6日，经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股东为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及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持股比例分别为70%与30%。2015年12月28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原股东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及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将其分别持有的70%及30%股权以人民币700万元及300万元转让给东莞市黄江合路建工水务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黄江合路持有公司100%的股权。

3、东莞市洁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日，经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UN55W4F，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黎志祥，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监测，水污染治理，其他环境治理，环保咨询服务；环保设备、化工产品销售；环保水处理产品的开发、污泥处置项目投资和运营管理服务、农业肥料和建材的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股比例：95%。

4、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4月5日，经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UN77R1W，注册资本：25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国华，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监测，水污染治理，其他环境治理，环保咨询服务；环保设备、化工产品销售；环保水处理产品的开发、污泥处置项目投资和运营管理服务、农业肥料和建材的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股比例：41%。

5、东莞市供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6日，经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W1QLF6N，注册资本：100万元，法定代表人：华松桦，经营范围：固体废物处理，饮食业产生的食物加工废弃物和废弃食品收集、处理，河道治理服务，生物质燃料处理及销售，排污管道及化粪池清疏清淤服务，环保技术研发及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持股比例：65%。

6、广东凌康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由总经理批准即可实施。公司以现金200万元对广东凌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康科技”）进行增资，实缴目标公司本轮新增全部注册资本62.8287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凌康科技注册资本为1256.5735万元，公司持有凌康科技5%的股权，成为凌康科技的参股股东。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谭画；注册资本1,193.7448万元；营业执照号为91441900796268976B；主营业务为物联网技术、无线射频技术、云计算系统及解决方案，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的开发和销售；计算机及其周边设备、网络设备、办公设备、教学设备、通用机械设备；通讯产品、IC卡读写机具、智能控制器、安防产品、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及维修；教学功能室工程、综合布线系统、建筑智能化系统及安全技术防范系统的设计、施工及维修；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东莞市东环长盈生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31日，经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X9RL274，注册资本：3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周成才，经营范围：生态科技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固体废物治理，废气、噪声治理，水污染治理，环保技术咨询、开发，环保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21,000,000.00元，占东莞市东环长盈生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7%。

8、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1日，经河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00MA528LWP7C，注册资本：900万元，法定代表人：华松桦，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建设、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1、委托贷款情况：

2018年2月公司委托农行贷款给东莞市致高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了一笔2600万元，期限为12个月，委托贷款年利率为12%。该笔委托贷款系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不存在利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2017年12月公司向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了一笔委托贷款，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期限为12个月，委托贷款年利率为12%。该笔委托贷款系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不存在利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2018年12月份到期后，公司收回该笔委托贷款，又重新向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了一笔委托贷款，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期限为12个月，委托贷款年利率为10%。

2、委托购买理财产品

2018年4月27日，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8年5月8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决定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收益，充分发挥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进行短期投资理财，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含4500万元），授权总经理对购买相应额度的短期理财产品执行审批，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在上述投资理财额度范围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购买期限为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2、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

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9月1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正式成立。在2017年基础上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了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对社会负责，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多年来一直从事城市污水处理的绿色环保事业，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有强大的社会责任感。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着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经营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稳定。综述，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无法持续取得特许经营权的风险

公司的污水处理项目采取BOT特许经营权运作。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东莞市黄江镇、东莞市樟木头镇、东莞市谢岗镇政府授予的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在各自的特许期限内进行污水处理业务。虽然根据各自与政府的协议，特许经营期满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可报请当地政府延长特许经营期限，或

者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优先中标当地污水处理项目扩建工程的特许经营权，但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仍然存在上述特许经营期限届满后，无法继续取得特许经营权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要提供污水处理服务，持有东莞市黄江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东莞市谢岗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东莞市樟木头一期（首期工程 2 万吨/日）工程、东莞市樟木头污水处理厂一期扩建（4 万吨/日）工程的特许经营权，公司取得上述污水处理工程运营资质是经政府部门合法许可并签订协议，公司获得特许经营期限较长，东莞市内的特许经营权均到 2032 年到期，河源市的项目 2038 年到期。

公司依托丰富污水处理项目的实践运营经验，将污水处理业务从东莞市行政区拓展至广东省，通过托管运营等合作方式或者并购等资本运作方式，扩大污水处理规模，降低污水处理项目集中在东莞市行政区的政策风险。

2、污水处理超标排放的风险/质量控制风险

污水处理企业存在污水处理超标排放的风险。第一，随着社会经济规模不断扩大，污水量和污染物负荷不断增加，污水处理厂既定的处理工艺无法满足处理达标的要求，导致超标排放的隐患逐渐增大；第二，当污水处理设施设备出现故障或者老化，污水处理企业运行经费不足无力更新维护，设备只能低负荷运转甚至停运；第三，随着我国污水处理行业推进处理标准升级和处理工艺技术改造，污水处理企业的运营成本逐步提高，污水处理企业对污水处理设施设备的更新改造和投资不能及时明确和落实，导致超标排放的风险加大。

应对措施：

（1）公司制订《防台风暴雨应急预案》，在日常运营中主动与政府监管部门协作，加强对进厂水水质的监控，降低了进厂水水质未达到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标准（排污企业超标排放）或突发灾害性气候对污水处理的排水水质造成影响的风险；

（2）公司机电部会定期检测和维护污水处理实施及设备，保证其正常运行；

（3）公司响应政府“提标升级改造”的号召，逐步更新污水处理设备，达到污水排放的设计标准。

尽管如此，公司仍然不可避免因突发事件而导致污水处理排水水质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风险。

3、单一客户依赖风险及应收账款不能按时收回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业务，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为东莞市环保产业中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应收账款余额为 7,567,828.01 元，占公司总资产比重为 3.76%，虽然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作为公司的主要客户，违约风险较小，但是公司在报告期内仍然存在应收账款没有按时收回的情况。虽然公司已经陆续在布局东莞市城市污水处理之外项目，但是公司在短期内仍然存在单一客户占比高的情况。

应对措施：

针对单一客户依赖风险，公司目前正在着手布局污水处理以及环保领域的其他业务，有意通过自主开拓、收购等方式开阔环保业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开展环保设备代理销售业务，盈新环保、洁城环保两家子公司也分别取得了固废处理收入、蚀刻液铜回收收入，公司单一客户依赖风险得以改善。针对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的风险，公司将与客户保持紧密沟通，通过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进一步缩短应收账款账龄。

4、关联担保风险

公司以及子公司樟木头水务为控股股东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在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的借款提供了关联担保，担保余额为 2700 万元，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3 日。如果建工集团到期无法偿还借款，公司将承担相应责任。

应对措施：

(1) 经查阅建工集团 2018 年 12 月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建工集团总资产为 1,688,453,801.75 元，净资产为 374,177,071.51 元。上述借款余额合计 2700 万元，建工集团无法偿还上述银行贷款的可能性较小；

(2) 针对上述公司以及樟木头水务对关联方建工集团提供担保，实际控制人陈焯辉、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已经为公司以及樟木头水务所提供的担保提供了反担保。

5、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污水处理行业具有环保性质，受政府管理体制、监管政策、行业标准及宏观经济发展影响较大。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带来的环境污染问题越来越凸显，我国政府先后出台了多项鼓励支持污水处理行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鼓励投资主体多元化、产业发展市场化、行业监管法制化，健全和完善水务法规体系。而且，我国污水处理行业正在推进处理标准升级和处理工艺技术改造，污水处理企业的运营成本逐步提高。在今后较长的时期内，我国污水处理行业仍将处于一个持续发展期。如果未来国家产业政

策出现重大变动，将可能导致公司的市场环境和发展空间发生变化，会给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为污水处理，未来公司依托于污水处理业务，逐渐拓展和丰富业务类型，丰富收入来源，成为综合性的环保公司，降低污水处理行业政府政策、行业标准变化带来的风险。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炽辉和唐淑娟夫妇，二人直接加间接合计持有建工集团 96%的股份，是建工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建工集团持有公司 52.90%的股权。同时唐淑娟作为邦诚咨询的普通合伙人，应视为控制邦诚咨询拥有公司的 20.65%的表决权。此外，唐淑娟担任公司的董事长，陈炽辉担任公司的董事、总经理，二人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虽然公司为降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在《公司章程》里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但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三会”议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来加强公司内部的管理，完善内控制度，规范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确保公司各项重大投资、经营、管理事项能够得到规范、科学决策，并得到有效执行。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0.00	2016年12月14日至 2019年12月13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是
总计	32,00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27,0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27,00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27,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无清偿和违规担保行为。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26,000.00	30,107.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0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00	
6. 其他	337,400.00	280,240.00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共 310,347.00 元。其中，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发生金额 30,107.00 元为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餐饮服务、住宿费，该金额超出公司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超出预计部分已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进行补充审议。其他 280,240.00 元为公司租用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房产所支付租赁费，租赁费按合同协议价定价。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陈焯辉、唐淑娟、陈旭均、陈凤兰、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贷款担保	98,79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7年3月7日	2017-014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陈焯辉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贷款担保	35,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唐淑娟	农村商业银行黄江珠江村镇银行	5,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7年9月19日	2017-069
东莞市建工集团市政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厂路及周边地面硬化工程》	3,548,073.2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4月27日	2018-015
总计	-	142,328,073.2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上述未以临时公告披露的关联担保，主要是因为关联担保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关联方无偿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必要性及合理性。

2、报告期内，公司以及子公司樟木头水务为控股股东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在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的借款提供了关联担保，截止至本报告公告之日，公司以及子公司樟木头水务为控股股东建工集团提供的关联担保只有农商行 2,700.00 万的贷款余额。如果建工集团到期无法偿还借款，公司将承担相应责任。应对措施：经查阅建工集团 2018 年 12 月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建工集团总资产为 1,688,453,801.75 元，净资产为 374,177,071.51 元，上述借款余额 2,700.00 万元，建工集团无法偿还上述银行贷款的可能性较小。

3、报告期内，东莞市建工集团市政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承接了公司子公司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价为 354.81 万元的环厂路及周边地面硬化工程，该业务记入了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按厂房租赁合同到期截止日分 91 个月摊销，对当期损益的影响额为 3.90 万元，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1）交易的必要性：

①业务需要，公司的正常运营需要完成公司环厂路及周边地面的建设；

②东莞市建工集团市政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属于建筑行业，自身具有雄厚的实力并在业界具有良好的信誉。

（2）交易的公允性：工程具体内容为：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厂路及周边地面硬化工程，此工程报价采取市场公允价，施工面积约 6800 平方米，相比无关联第三方同类业务市场价格无明显差异，不存在价格偏低现象。

(五)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1、对控股子公司盈新环保的第三次增资**

2018年6月25日，盈新环保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郑家安将其占有公司的19%股权以190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郑肖君，同意何越雄将其占有公司的1%股权以10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郑肖君，同意何越雄将其占有公司的3%股权以30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陈耀光，同意唐子聪将其占有公司的5%股权以50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陈耀光，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加到人民币2500万元。

在本次增资中，建工环保认缴出资人民币615万元，郑家安认缴出资人民币150万元，唐子聪认缴出资225万元，何越雄认缴出资人民币90万元，郑肖君认缴出资人民币300万元，陈耀光认缴出资人民币120万元。

本次增资后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025.00	货币	41.00
2	郑肖君	500.00	货币	20.00
3	唐子聪	375.00	货币	15.00
4	郑家安	250.00	货币	10.00
5	陈耀光	200.00	货币	8.00
6	何越雄	150.00	货币	6.00
合计		2500.00	—	100.00

2、委托贷款情况：

2018年2月公司委托农行贷款给东莞市致高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了一笔2600万元，期限为12个月，委托贷款年利率为12%。该笔委托贷款系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不存在利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2017年12月公司向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了一笔委托贷款，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期限为12个月，委托贷款年利率为12%。该笔委托贷款系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不存在利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2018年12月份到期后，公司收回该笔委托贷款，又重新向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了一笔委托贷款，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期限为12个月，委托贷款年利率为10%。

3、委托购买理财产品

2018年4月27日，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8年5月8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决定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收益，充分发挥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进行短期投资理财，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含4500万元），授权总经理对购买相应额度的短期理财产品执行审批，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在上述投资理财额度范围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购买期限为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4、对外投资成立控股公司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8年7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18年8月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该议案。

2018年9月11日，经河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00MA528LWP7C，注册资本：900万元，法定代表人：华松桦，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建设，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建工集团以及益康环保出具《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环保局处罚问题的承诺函》如下：

“本公司作为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就公司受环保局处罚的问题作以下承诺：

一、公司于2015年6月11日收到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告知书》（东环罚告字【2015】487号），环保局就公司的违法行为，拟对公司处应缴纳排污费数额四倍的罚款，即罚款壹佰叁拾壹万贰仟捌佰壹拾捌元零捌分。如根据环保局最终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或应有权部门要求，公司需缴纳相应的罚款，本公司愿意在无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金钱赔付义务和责任。

二、本公司保证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如上述承诺不真实，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2、申报挂牌报告期内，公司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保以及住房公积金，对此，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炽

辉、唐淑娟出具承诺：若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或公司因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则公司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由陈焯辉、唐淑娟共同承担并及时缴纳，陈焯辉、唐淑娟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经济损失。

3、公司股东均已签署《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在本人与公司构成关联方的期间内，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该等关联交易不可避免，本人保证按照市场公允的作价原则和方式，并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避免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4、为避免与建工环保之间存在同业竞争，建工环保股东建工集团、益康环保、实际控制人陈焯辉、唐淑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本人/本企业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商业上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上述经济实体的控制权。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和服务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公司产品和服务的业务活动。本人/本企业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人/本企业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二、本人/本企业承诺不利用本人/本企业对公司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和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公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公司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形象与企业形象等。

三、本人/本企业在作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四、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本企业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本企业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5、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①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

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

承诺函》、《关于不在公司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承诺函》等。

本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均严格履行，未有违反承诺事项。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广东省东莞市黄江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特许经营权(25年)及收费权益	质押	19,935,290.47	9.90%	银行贷款
广东省东莞市谢岗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特许经营权(25年)及收费权益	质押	21,458,746.62	10.66%	银行贷款
广东省东莞市樟木头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特许经营权(25年)及收费权益、 广东省东莞市樟木头镇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特许经营权(25年)及收费权益	质押	28,294,096.97	14.05%	银行贷款
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股权	质押	10,000,000.00	4.97%	银行贷款
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股权	质押	10,000,000.00	4.97%	银行贷款
银行定期存单	质押	300,777.07	0.15%	银行贷款
总计	-	89,988,911.13	44.70%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3,700,000	34.51%	0	13,700,000	34.5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6,000,000	65.49%	0	26,000,000	65.4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000,000	52.90%	0	21,000,000	52.9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9,700,000	-	0	39,7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0	0	21,000,000	52.90%	21,000,000	0
2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	0	9,000,000	22.67%	0	9,000,000
3	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00,000	400,000	8,200,000	20.65%	5,000,000	3,200,000
4	大成创新资本—广发证券—大成创新资本—东证锦信 5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600,000	600,000	0	0%	0	0
5	广东葆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0	500,000	1.26%	0	500,000
6	王娟	0	1,000,000	1,000,000	2.52%	0	1,000,000
合计		39,700,000	2,000,000	39,700,000	100%	26,000,000	13,70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和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同受唐淑娟和陈

焯辉控制的企业，邦诚咨询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建工集团实际控制人唐淑娟，邦诚咨询有限合伙人黎志祥与益康环保股东黎志权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建工集团一直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现持有股份公司股份 2,100 万股，持股比例为52.90%。根据《公司法》关于“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的规定，建工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建工集团系2001年7月13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现持有东莞市工商管理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73045301X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总额为10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焯辉，地址为东莞市南城莞太路78号建工大厦，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经营范围为“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园林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按建设部门颁发资质证书核定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建工集团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东莞市成业工程机械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0	80.00
2	陈焯辉	16,000.00	16.00
3	陈凤兰	4,000.00	4.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无变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陈炽辉和唐淑娟系夫妻关系，二人直接加间接合计持有建工集团96%的股份，是建工集团的实际控制人，陈炽辉同时担任建工集团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建工集团持有的股份公司及有限公司的股份（股权）的比例一直超过股份公司及有限公司的股份（股权）总额的二分之一；同时唐淑娟作为邦诚咨询的普通合伙人，应视为控制邦诚咨询拥有公司的20.65%的表决权。此外，唐淑娟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陈炽辉担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陈炽辉和唐淑娟合计实际支配的股份公司及有限公司表决权一直足以对股份公司股东大会（有限公司股东会）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认定陈炽辉和唐淑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唐淑娟女士，董事长，196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4年12月至今任东莞市成业工程机械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4月至今任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年7月至今任建工集团副总经理；2016年3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陈炽辉先生，董事、总经理，196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12月至2012年12月任东莞市成业工程机械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12月至2016年2月任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7月至今任建工集团董事长；2016年3月起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7年1月5日	2017年5月10日	3	2,200,000	6,600,000	0	0	0	0		是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公司募集资金 660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购买原材料、支付供应商款项、偿还银行借款本息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3,431.18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018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支付供应商款项 12,890.29 元，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公司注销了该账户。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0	5.64%	2011-1-27 至 2021-1-26	否

银行贷款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98,790,000.00	5.32%	2017-5-4 至 2022-5-3	否
银行贷款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9.96%	2017-4-23 至 2018-4-22	否
合计	-	138,79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权益分派情况**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唐淑娟	董事长	女	1964年9月	高中	2016.04-2019.04	否
陈炽辉	董事、总经理	男	1964年9月	本科	2016.04-2019.04	是
梁锦辉	董事	男	1966年7月	大专	2016.04-2019.04	是
黎志祥	董事	男	1964年8月	高中	2016.04-2019.04	是
黎景灏	董事	男	1989年12月	本科	2016.04-2019.04	否
叶颂卫	监事会主席	男	1970年4月	大专	2016.04-2019.04	否
陈达光	监事	男	1961年8月	高中	2016.04-2019.04	否
李丽凤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9年6月	本科	2019.02-2019.04	是
马东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1979年4月	本科	2018.08-2019.04	是
吴旭升	副总经理	男	1977年7月	本科	2018.12-2019.04	是
陈旭均	董事	男	1988年10月	本科	2017.05-2019.04	否
陈德安	董事	男	1993年3月	硕士	2018.10-2019.04	否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1、公司实际控制人、总经理陈炽辉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唐淑娟为夫妻关系，董事陈旭均、陈德安为二人之子。

2、公司董事黎志祥与董事黎景灏为叔侄关系，公司监事陈达光为公司董事、总经理陈炽辉兄弟姐妹的配偶，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唐淑娟	董事长	0	0	0	0%	0
陈炽辉	总经理	0	0	0	0%	0
梁锦辉	董事	0	0	0	0%	0

黎志祥	董事	0	0	0	0%	0
黎景灏	董事	0	0	0	0%	0
叶颂卫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陈达光	监事	0	0	0	0%	0
李丽凤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	0
马东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吴旭升	副总经理	0	0	0	0%	0
陈旭均	董事	0	0	0	0%	0
陈德安	董事	0	0	0	0%	0
合计	-	0	0	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雷章华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离任	无	个人原因辞职
杨贵德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辞职
李萍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辞职
马东	无	新任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增选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陈德安	无	新任	董事	增选董事
吴旭升	无	新任	副总经理	增选副总经理
李丽凤	无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增选职工代表监事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马东先生，197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2月至2006年4月在东莞市东进照明有限公司担任灯饰设计工程师；2006年5月至2008年12月在东莞东坑喜来灯饰厂担任灯饰设计工程师；2009年4月至2012年10月在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渠道营销；2012年11月至2015年6月自由职业；2015年7月至2016年7月广东崧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总监，2016年7月起任职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陈德安先生，199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年毕业于埃克塞特大学，理学硕士；2017年12月至2018年6月就职于上海翰德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担任顾问，2018年7月开始至今就职于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行政总监。

吴旭升先生，1977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毕业于南方冶金学院（现江西理工大学），本科；2004年6月至2012年4月就职于深圳市海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华南区域经理；2012年4月至2013年11月就职于凯发投资咨询管理服务（天津）有限公司担任资深业务拓展经理；2013年12月至2018年10月就职于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华南区市场总监；2018年12月至今，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丽凤女士，198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6月毕业于东莞理工学院，本科，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任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2015年3月至今就职于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行政人事主管。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技术人员	24	26
生产人员	85	78
员工总计	109	10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1
本科	18	12
专科	38	36
专科以下	53	55
员工总计	109	10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津贴、提成、补贴及奖金等，依据国家相关法规，公司全体在册员工均参与政府相关部门推行的社会保险统筹计划，公司按照员工月薪的一定比例缴纳社会保险。公司也结合各部门的特点制定相应的奖惩结合的绩效管理考核办法，培养和激励员工获得工作成就和荣誉感。

2、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及招聘

为加强团队建设与竞争力，公司通过不断的完善薪酬福利体系，规划员工职业生涯与发展，提高

员工待遇，来吸引人才。本年度员工队伍保持稳定。

3、培训计划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制定了系列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多层次、多领域、多形式地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新员工公司文化理念培训、新员工试用期间专人跟进培训实习、在职员工业务与管理技能培训、管理人员管理提升培训、管理及骨干人员参加外训、考察学习等，不断提升公司员工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工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和确实的保障。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员情况：暂时没有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制订并完善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行。公司依章程规定定期召开“三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和义务，会议程序合法、内容有效。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的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所有的股东均可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平等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大股东利用股权优势及控制地位侵害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充分保障了全体股东的权益。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

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上均规范操作，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决策运作情况良好。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无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8	<p>一、2018年1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p> <p>1、通过《关于公司向东莞市致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p> <p>2、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二、2018年4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p> <p>1、通过《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p> <p>2、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3、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p> <p>4、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p> <p>5、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p> <p>6、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7、审议《公司2017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8、审议《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p> <p>9、审议《关于补充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p>

		<p>三、2018年7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p> <p>1、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四、2018年8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p> <p>1、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议案。</p> <p>2、通过《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p> <p>五、2018年8月2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p> <p>1、通过《关于聘任马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议案。</p> <p>2、通过《关于聘任马东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p> <p>六、2018年9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p> <p>1、通过《关于提名陈德安为公司董事的议案》。</p> <p>2、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七、2018年11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p> <p>1、通过《关于公司向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p> <p>2、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	--	--

		<p>八、2018年12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p> <p>1、通过《关于聘用吴旭升为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2、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得议案》。</p> <p>3、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2	<p>一、2018年4月16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p> <p>1、通过《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p> <p>2、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p> <p>3、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p> <p>4、通过《2017年财务预算报告和2018年财务预算方案》。</p> <p>5、通过《公司2017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6、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p> <p>二、2018年8月16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p> <p>通过《2108年半年度报告》议案。</p>
股东大会	7	<p>一、2018年1月10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p> <p>1、通过《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二、2018年1月25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p>

		<p>股东大会：</p> <p>通过《关于公司向东莞市致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p> <p>三、2018年5月8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通过《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通过《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5、通过《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审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7、通过《关于补充确认与东莞市建工集团市政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8、通过《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9、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p>四、2018年8月3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p> <p>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五、2018年10月15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p> <p>通过《关于提名陈德安为公司董事的议案》。</p> <p>六、2018年12月5日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p> <p>通过《关于公司向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p>
--	--	--

		<p>七、2018年12月25日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通过《关于子公司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子公司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经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内控管理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已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于潜在投资者，公司通过电话、网站、当面交流等途径保持沟通联系，答复有关问题，沟通渠道畅通。对于现有股东，公司统筹安排和管理三会各项事宜，确保

三会的顺利召开，确保股东的权利。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独立签署各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独立对外签订业务合同，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2、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设备、房产、知识产权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具有独立的有关汽车LED照明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的业务系统，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开展业务的情形；公司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越过公司直接干预上述人员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管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及领薪，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

4、财务独立

公司单独开设基本银行账户、单独办理税务登记证，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合并申报纳税的情形。

5、机构独立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的上述机构按照公司章程和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独立决策和运作，公司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办公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制造业管理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18年4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J5000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18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焰文、梁笑莲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审计报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信会师报字[2019]第 ZJ50001 号</p> <p>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 style="margin-left: 40px;">一、 审计意见</p> <p>我们审计了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环保）财务报表，包括 2018-12-31 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建工环保 2018-12-31 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p style="margin-left: 40px;">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p>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建工环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建工环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建工环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建工环保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建工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建工环保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建工环保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3,786,673.62	15,134,037.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二)	7,471,987.80	11,595,608.82
预付款项	(三)	344,267.78	3,128,904.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四)	9,411,007.39	8,602,239.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591,284.03	247,671.2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	48,337,944.57	46,697,513.95
流动资产合计		79,943,165.19	85,405,976.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2,000,000.00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	2,100,000.00	2,1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九)	37,079,196.12	28,159,621.54
在建工程	(十)	1,801,953.00	29,126.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一)	69,688,134.06	74,695,666.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二)	8,189,750.21	578,136.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	575,642.29	678,685.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434,675.68	108,241,236.79
资产总计		201,377,840.87	193,647,213.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十四)	9,523,221.86	2,675,090.87
预收款项	(十五)	57,116.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六)	1,525,448.58	1,134,545.81
应交税费	(十七)	1,253,420.66	1,622,487.93
其他应付款	(十八)	868,846.70	616,040.4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九)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228,053.96	16,048,165.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	85,524,459.49	94,560,381.8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一)	1,914,990.75	2,052,594.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439,450.24	96,612,976.72
负债合计		110,667,504.20	112,661,141.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二)	39,700,000.00	39,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三)	22,739,100.67	22,739,100.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四)	811,048.92	811,048.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五)	17,253,844.81	13,232,380.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503,994.40	76,482,530.28
少数股东权益		10,206,342.27	4,503,541.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710,336.67	80,986,071.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1,377,840.87	193,647,213.09

法定代表人：唐淑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惜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07,878.20	4,258,14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一)	2,268,149.91	2,710,740.46
预付款项		53,702.78	95,441.62
其他应收款	(二)	19,305,551.36	34,106,672.77
存货		108,453.22	154,932.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174,784.14	46,163,132.36
流动资产合计		78,618,519.61	87,489,059.9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47,829,215.20	41,679,215.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508,907.03	9,517,209.9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935,290.47	21,367,766.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93.75	46,558.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423.03	47,564.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315,529.48	74,658,315.24
资产总计		157,934,049.09	162,147,375.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27,154.88	929,482.83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583,158.63	499,254.40
应交税费		377,395.13	373,682.25
其他应付款		816,568.41	499,489.4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604,277.05	12,301,908.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6,290,000.00	81,29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290,000.00	81,290,000.00
负债合计		88,894,277.05	93,591,908.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700,000.00	39,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582,151.40	35,582,151.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617.13	19,617.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61,996.49	-6,746,302.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039,772.04	68,555,466.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934,049.09	162,147,375.16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395,111.97	38,448,828.94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六)	44,395,111.97	38,448,828.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085,217.36	44,536,737.32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六)	32,425,906.97	28,563,113.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二十七)	740,041.62	748,125.41
销售费用	(二十八)	90,809.31	
管理费用	(二十九)	11,522,741.66	7,762,366.78

研发费用	(三十)	878,251.18	884,548.15
财务费用	(三十一)	5,702,035.67	6,537,748.83
其中：利息费用		5,625,296.29	4,869,825.82
利息收入		104,628.19	2,508,521.89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二)	-274,569.05	40,834.46
加：其他收益	(三十三)	2,600,931.03	2,524,291.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四)	5,251,991.62	237,028.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五)		177,885.5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2,817.26	-3,148,703.51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六)	1,827,504.00	937,358.48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七)	30,000.00	601,466.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60,321.26	-2,812,811.99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八)	2,086,055.89	1,358,784.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4,265.37	-4,171,596.5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4,265.37	-4,171,596.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3,147,198.75	-1,342,053.43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1,464.12	-2,829,543.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4,265.37	-4,171,596.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21,464.12	-2,829,543.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47,198.75	-1,342,053.4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唐淑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惜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	12,787,624.50	12,096,950.04
减：营业成本	(四)	8,499,003.15	9,400,965.32
税金及附加		271,021.41	269,191.6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991,331.50	4,705,597.84
研发费用		878,251.18	884,548.15
财务费用		4,921,382.68	5,223,797.10
其中：利息费用		4,971,926.06	7,545,120.11
利息收入		213,820.18	2,477,493.08
资产减值损失		-76,567.45	20,058.85
加：其他收益		697,453.99	630,446.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5,251,991.62	237,028.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885.5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7,352.36	-7,361,848.33
加：营业外收入		1,250,800.00	937,358.48
减：营业外支出			601,466.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3,447.64	-7,025,956.81
减：所得税费用		19,141.86	-103,100.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4,305.78	-6,922,856.42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4,305.78	-6,922,856.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138,330.17	44,708,209.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三十九)	2,400,172.74	3,417,961.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62,807.59	616,352.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001,310.50	48,742,524.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472,292.25	21,083,232.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44,851.60	7,977,000.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75,039.03	6,995,809.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15,559,740.72	4,992,727.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151,923.60	41,048,76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9,386.90	7,693,754.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713,827.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51,991.62	2,645,833.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46,000,000.00	2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51,991.62	154,359,660.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41,125.00	5,060,635.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713,827.1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1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46,000,000.00	6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241,125.00	202,874,462.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9,133.38	-48,514,802.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850,000.00	11,9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850,000.00	5,3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98,7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1,200,000.00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50,000.00	111,7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35,922.36	57,612,321.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21,695.50	8,779,398.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九)	1,500,777.07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58,394.93	67,391,719.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8,394.93	44,368,280.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8,141.41	3,547,232.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34,037.96	11,586,805.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85,896.55	15,134,037.96

法定代表人：唐淑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惜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236,376.90	14,992,241.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6,345.74	883,938.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42,211.35	585,324.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254,933.99	16,461,504.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86,795.90	7,560,473.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54,152.12	4,495,234.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2,320.79	1,641,907.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09,776.71	2,188,55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03,045.52	15,886,16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51,888.47	575,337.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713,827.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51,991.62	2,645,833.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0,000.00	2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51,991.62	154,559,660.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513.97	428,27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50,000.00	125,713,827.1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88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00,000.00	6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93,513.97	204,022,105.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1,522.35	-49,462,444.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98,7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74,026.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127,664,026.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3,4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60,628.04	7,420,906.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777.07	47,921,991.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61,405.11	78,822,897.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61,405.11	48,841,128.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48,961.01	-45,978.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8,140.12	4,304,118.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07,101.13	4,258,140.12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700,000.00				22,739,100.67				811,048.92		13,232,380.69	4,503,541.02	80,986,071.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700,000.00				22,739,100.67				811,048.92		13,232,380.69	4,503,541.02	80,986,071.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021,464.12	5,702,801.25	9,724,265.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21,464.12	-3,147,198.75	874,265.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50,000.00	8,8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850,000.00	8,8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700,000.00			22,739,100.67			811,048.92	17,253,844.81	10,206,342.27	90,710,336.67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500,000.00				18,252,936.19				811,048.92		16,061,923.82	561,758.93	73,187,667.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500,000.00				18,252,936.19				811,048.92		16,061,923.82	561,758.93	73,187,667.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200,000.00				4,486,164.48						-2,829,543.13	3,941,782.09	7,798,403.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29,543.13	-1,342,053.43	-4,171,596.5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00,000.00				4,486,164.48							5,283,835.52	11,97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00,000.00				4,400,000.00							5,370,000.00	11,97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6,164.48							-86,164.48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700,000.00			22,739,100.67			811,048.92		13,232,380.69	4,503,541.02	80,986,071.30	

法定代表人：唐淑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惜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700,000.00				35,582,151.40				19,617.13		-6,746,302.27	68,555,466.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700,000.00				35,582,151.40				19,617.13		-6,746,302.27	68,555,466.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4,305.78	484,305.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4,305.78	484,305.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700,000.00				35,582,151.40				19,617.13		-6,261,996.49	69,039,772.04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存 股	综 合 收 益	储 备		风 险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37,500,000.00				31,182,151.40				19,617.13		176,554.15	68,878,322.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500,000.00				31,182,151.40				19,617.13		176,554.15	68,878,322.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0,000.00				4,400,000.00						-6,922,856.42	-322,856.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22,856.42	-6,922,856.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00,000.00				4,400,000.00							6,6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00,000.00				4,400,000.00							6,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9,700,000.00				35,582,151.40				19,617.13		-6,746,302.27	68,555,466.26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原名东莞市黄江合路建工水务有限公司，系于2004年6月10日由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资金一次出资，于2004年06月04日由东莞市德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德正验字（2004）36016号”验资报告。

设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货币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00.00	70.00%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00.00	30.00%
合计	1,000.00	100.00%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新增资本由原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认缴。新增资本于2015年12月24日由广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健莞验字（2015）011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12月28日公司出资1,000.00万元并购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100.00%股权。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原股东为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及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分别出资700.00万元人民币及300.00万元人民币。

2015年12月29日公司出资1,000.00万元并购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100.00%股权。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原股东为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及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分别出资700.00万元人民币及300.00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货币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	70.00%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00.00	30.00%
合计	3,000.00	100.00%

2016年4月21日，东莞市黄江合路建工水务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东莞市黄江合路建工水务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54,957,151.40元，折合股份总额3000万股，每股1元，共计股本人民币3000万元，大于股本部分24,957,151.40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净资产折合股本于2016年04月16日由大信会

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验字(2016)第 22-00021 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次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货币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	70.00%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00.00	30.00%
合计	3,000.00	100.00%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7,500,000.00 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增加至人民币 37,500,000.00 元，新增注册资本 7,500,000.00 元由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13,725,000.00 元全部认购，其中计入注册资本 7,500,000.00 元，认购价款超出注册资本的部分 6,225,000.00 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截至 2016 年 6 月 21 日止，上述股东完成出资，此次增资，经广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由其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出具“天健莞验字[2016]0052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货币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	56.00%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00.00	24.00%
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	20.00%
合计	3,750.00	100.00%

根据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规定，公司申请新增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00,000.00 元，通过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增加，每股面值壹元人民币。本次定向发行股份数量为 2,2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3.00 元，发行对象为：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大成创新资本东证锦信 5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其中：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认购 1,600,000 股、大成创新资本东证锦信 5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认购 600,000 股，认购方式均为货币资金，其中溢价部分 4,400,000.00 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上述股东完成出资，此次增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J50002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货币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	52.90%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00.00	22.67%

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	18.89%
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0.00	4.03%
大成创新资本东证锦信 5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60.00	1.51%
合 计	3,970.00	100.0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股东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过股转系统协议转让累计 2,600,000.00 股股票，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货币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	52.90%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00.00	22.67%
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0.00	20.65%
王娟	100.00	2.52%
广东葆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	1.26%
合 计	3,970.00	100.00%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 3970 万元，实收资本 3970 万元，法定代表人：唐淑娟，公司营业执照号：914419007638024318，营业住所为：东莞市黄江镇合路村裕元工业西部。公司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监测，水污染治理，其他环境治理，环保咨询服务，环保设备运营代理，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基础化工产品销售，环保水处理产品的开发，污泥处理处置项目投资和运营管理服务，农业肥料和建材的生产和销售，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处理，土壤修复，其他能源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8-12-31 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名称
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
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东莞市洁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供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

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

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期末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除 BOT 项目移交保证金、税费返还、关联方往来、员工备用金、代扣代缴社保费及个人所得税、押金外）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根据信用风险特征，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其他应收款中的 BOT 项目移交保证金、税费返还、关联方往来、员工备用金、代扣代缴社保费及个人所得税、押金组合，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期末对于应收票据、预付账款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30.00	30.00
4-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结合现时情况，考虑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分析法确认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 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

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

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

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7-23	0.00-5.00	4.35-5.8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20.00-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20.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00-5.00	10.00-20.00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

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按预计受益期摊销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污水处理服务费：本公司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经营协议及排水服务协议，按照协议约定的处理单价和双方对进水流量计进行读数后形成双方签字的付费审批单确认污水处理服务费收入。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以实际收到款项时为确认时点。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7,471,987.80 元，上期金额 11,595,608.82 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9,523,221.86 元，上期金额 2,675,090.87 元； 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60,898.35 元，上期金额 168,596.04 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878,251.18 元，上期金额 884,548.15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其他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
消费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缴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二) 税收优惠

1、根据《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规定，公司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0%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0,108.18	97,086.21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13,666,565.44	15,036,951.75
合计	13,786,673.62	15,134,037.96

因质押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300,777.07	
合计	300,777.07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人民币 300,777.07 元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取得东莞黄江珠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 500 万元长期借款，期限为三年，详见本附注“五、（二十）长期借款”

（二）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8,000.00	
应收账款	7,363,987.80	11,595,608.82
合计	7,471,987.80	11,595,608.82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8,000.00	
合计	108,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无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51,566.11	100.00	387,578.31	5.00	7,363,987.80	12,210,167.18	100.00	614,558.36	5.03	11,595,608.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751,566.11	100.00	387,578.31	5.00	7,363,987.80	12,210,167.18	100.00	614,558.36	5.03	11,595,608.8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751,566.11	387,578.31	5.00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26,980.05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	7,567,828.01	97.63	378,391.40
刘国华	64,781.40	0.84	3,239.07
东莞市塞通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28,652.40	0.37	1,432.62
车银行	25,584.00	0.33	1,279.20
唐龙刘	13,077.00	0.17	653.85
合计	7,699,922.81	99.33	384,996.14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08,957.78	89.74	3,128,904.62	100.00
1至2年	35,310.00	10.26		
合计	344,267.78	100.00	3,128,904.6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肯特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	91,000.00	26.43
东莞市通利华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47,700.00	13.86
东莞市亿聚德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7,512.00	13.80
东莞市宝源创新环境有限公司	38,400.00	11.15
深圳市肯特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	32,500.00	9.44
合计	324,612.00	74.68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411,007.39	8,602,239.68
合计	9,411,007.39	8,602,239.6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11,007.39	100.00			9,411,007.39	8,649,828.68	100.00	47,589.00	0.55	8,602,239.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411,007.39	100.00			9,411,007.39	8,649,828.68	100.00	47,589.00	0.55	8,602,239.68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7,589.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BOT 项目移交保证金	7,284,981.00	6,304,927.00
污水二期处置款		951,780.00
税费返还	329,864.79	156,606.54
员工备用金	278,900.00	510,100.00
保证金/押金	1,515,090.00	725,090.00
代缴社保款	2,171.60	1,325.14
合计	9,411,007.39	8,649,828.6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	保证金	7,284,981.00	1-5 年	77.41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河源经营部	保证金/押金	800,000.00	1 年	8.50	
谭展昂	保证金/押金	624,000.00	1-2 年	6.63	
东莞市国家税务局	税费返还	329,864.79	1 年	3.51	
周创	员工备用金	48,000.00	1 年	0.51	
合计		9,086,845.79		96.56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9,611.98		209,611.98	130,347.48		130,347.48
库存商品	381,672.05		381,672.05			
低值易耗品				117,323.79		117,323.79
合计	591,284.03		591,284.03	247,671.27		247,671.27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托贷款	46,000,000.00	46,000,000.00
增值税待认证税额	2,242,278.10	697,513.95
多缴税额	95,666.47	
合计	48,337,944.57	46,697,513.95

说明：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8 日与东莞市致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委托中国农业银行东莞莞城支行发放委托贷款 2600 万元给东莞市致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贷款用途：资金周转，期限一年；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与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委托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发放委托贷款 2000 万元给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贷款用途：资金周转。年利率为 10.00%，期限一年。

东莞市致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灼华，东莞市正发建材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黄润强，二人均为本公司股东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 资单位 持股比 例(%)	本期现金红 利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广东凌康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5.00	

(八)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其他			
1. 合营企业											
东莞市东环长盈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								2,100,000.00		
小计	2,100,000.00								2,100,000.00		
2. 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2,100,000.00								2,100,000.00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37,079,196.12	28,159,621.5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7,079,196.12	28,159,621.54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1,268,312.79	392,458.56	275,322.64	732,373.75	42,668,467.74
（2）本期增加金额	9,538,721.07	1,276,996.00	432,684.90	98,417.39	11,346,819.36
—购置	1,254,232.93	662,226.97	432,684.90	98,417.39	2,447,562.19
—在建工程转入	8,284,488.14	614,769.03			8,899,257.17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50,807,033.86	1,669,454.56	708,007.54	830,791.14	54,015,287.10
2. 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3,613,736.50	107,657.31	174,416.05	613,036.34	14,508,846.20
（2）本期增加金额	2,169,185.28	120,660.53	90,472.38	46,926.59	2,427,244.78
—计提	2,169,185.28	120,660.53	90,472.38	46,926.59	2,427,244.78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5,782,921.78	228,317.84	264,888.43	659,962.93	16,936,090.98
3. 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5,024,112.08	1,441,136.72	443,119.11	170,828.21	37,079,196.12
(2) 年初账面价值	27,654,576.29	284,801.25	100,906.59	119,337.41	28,159,621.54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01,953.00	29,126.21
工程物资		
合计	1,801,953.00	29,126.21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破碎线设备	1,801,953.00		1,801,953.00	29,126.21		29,126.21
合计	1,801,953.00		1,801,953.00	29,126.21		29,126.21

3、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破碎线设备		29,126.21	18,171,213.62	8,899,257.17	7,499,129.66	1,801,953.00		未完工				自有资金
合计		29,126.21	18,171,213.62	8,899,257.17	7,499,129.66	1,801,953.00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使用权	污水处理设施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1,441,929.75	101,095,667.40	112,537,597.15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441,929.75	101,095,667.40	112,537,597.15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3,848,404.89	33,993,525.40	37,841,930.29
(2) 本期增加金额	509,063.43	4,498,469.37	5,007,532.80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357,468.32	38,491,994.77	42,849,463.09
3. 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084,461.43	62,603,672.63	69,688,134.06
(2) 年初账面价值	7,593,524.86	67,102,142.00	74,695,666.86

公司房屋使用权及污水处理设施使用权质押情况，见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二十）长期借款”质押借款相关情况。

公司（原东莞市黄江合路建工水务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同意于2009年9月16日完成环保验收，公司

于 2009 年 9 月 16 日将特许经营权入账至无形资产，根据《东莞市黄江污水处理厂特许权（BOT）项目补充协议书》第一条关于项目特许期 1.2 规定：本项目特许期为 25 年（含建设期），自黄江镇人民政府将完成“三通一平”的项目用地交付公司之日起计算，现双方确认项目特许期起算之日为 2008 年 1 月 1 日，终止日为 2032 年 12 月 31 日。因此，自特许权入账之日起，累计摊销期限为 279 个月。

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依据《环境保护验收意见》，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同意于 2010 年 3 月 1 日完成环保验收，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 日将特许经营权入账至无形资产，根据《东莞市樟木头污水处理厂特许权（BOT）项目补充协议书》第一条关于项目特许期 1.2 规定：本项目特许期为 25 年（含建设期），自樟木头镇人民政府将完成“三通一平”的项目用地交付公司之日起计算，现双方确认项目特许期起算之日为 2007 年 12 月 30 日，终止日为 2032 年 12 月 31 日。因此，自特许权入账之日起，累计摊销期限为 273 个月。

注 4：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同意于 2011 年 6 月 16 日完成环保验收，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6 日将特许经营权入账至无形资产，根据《东莞市谢岗污水处理厂特许权（BOT）项目补充协议书》第一条关于项目特许期 1.2 规定：本项目特许期为 25 年（含建设期），自谢岗镇人民政府将完成“三通一平”的项目用地交付公司之日起计算，现双方确认项目特许期起算之日为 2007 年 12 月 1 日，终止日为 2032 年 11 月 30 日。因此，自特许权入账之日起，累计摊销期限为 258 个月。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源清樟木头厂生化池斜客安装工程	83,799.84		83,799.84		
围墙改造工程	1,666.47		1,666.47		
办公室及室内装修	319,336.83	798,063.42	221,652.74		895,747.51
建工零星工程	100,000.08		100,000.08		
罗志兵排空管首家维修工程	73,333.40		54,999.96		18,333.44
破碎线设备改造工程		7,356,510.03	80,840.77		7,275,669.26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合计	578,136.62	8,154,573.45	542,959.86		8,189,750.21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87,578.31	96,894.60	662,147.36	165,536.84
递延收益	1,914,990.75	478,747.69	2,052,594.87	513,148.72
合计	2,302,569.06	575,642.29	2,714,742.23	678,685.56

(十四)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523,221.86	2,675,090.87
合计	9,523,221.86	2,675,090.87

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9,414,282.42	2,675,090.87
1-2年	108,939.44	
合计	9,523,221.86	2,675,090.87

(十五)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57,116.16	
合计	57,116.16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134,545.81	10,337,652.40	9,946,549.63	1,525,448.5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5,315.66	385,315.66	
合计	1,134,545.81	10,722,968.06	10,331,865.29	1,525,448.5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19,045.81	9,477,770.36	9,087,167.59	1,509,648.58
(2) 职工福利费	15,500.00	550,838.92	550,338.92	15,800.00
(3) 社会保险费		104,465.12	104,465.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3,840.50	63,840.50	
工伤保险费		7,900.32	7,900.32	
生育保险费		32,724.30	32,724.30	
(4) 住房公积金		204,578.00	204,578.00	
合计	1,134,545.81	10,337,652.40	9,946,549.63	1,525,448.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74,883.72	374,883.72	
失业保险费		10,431.94	10,431.94	
合计		385,315.66	385,315.66	

(十七)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810,581.95	720,455.71
企业所得税	354,525.62	696,981.97
个人所得税	49,706.57	71,624.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303.27	17,321.03
教育费附加	11,581.94	10,392.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8,477.15	6,928.42
土地使用税		67,749.20
房产税		31,034.77
合计	1,253,420.66	1,622,487.93

(十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160,898.35	168,596.0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07,948.35	447,444.42
合计	868,846.70	616,040.46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60,898.35	168,596.04
合计	160,898.35	168,596.04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647,787.00	337,440.0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员工报销款	10,971.00	65,817.90
其他	49,190.35	44,186.52
合计	707,948.35	447,444.42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二十)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及保证组合借款	85,524,459.49	94,560,381.85
合计	85,524,459.49	94,560,381.8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说明：2017年5月4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东莞南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理财计划代理人签订债权投资协议，融资金额为1.2亿元，用途为置换融资人及子公司在项目管理人及其分支机构的存量项目融资不超过4630万元、置换融资人子公司在他行存量项目融资不超过1707万元，其余5663万元用于融资人及其子公司厂区升级改造及补充流动资金。融资期限为60个月，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10%。

公司实际取得的借款金额是9879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该笔借款余额为8129万元，按照还款计划在2019年要归还的本金是1000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8年4月21日，公司与东莞黄江珠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0200002201800152的《企业借款合同》，借款5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自2018年2月28日至2021年2月27日。公司以人民币300,777.07元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唐淑娟与东莞黄江珠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

0200073201812926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2、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质押借款余额相关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名称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	9,234,459.49	广东省东莞市樟木头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特许经营权（25 年）及收费权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81,290,000.00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6%股权、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股权、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BOT 项目污水收费权、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BOT 项目污水收费权、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 BOT 项目污水收费权
东莞黄江珠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定期存款 300,777.07 元
合 计	95,524,459.49	/

3、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借款余额相关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名称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南城支行	9,234,459.49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陈炽辉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81,290,000.00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陈炽辉、唐淑娟、陈旭均、陈凤兰
农村商业银行黄江珠江村镇银行	5,000,000.00	唐淑娟
合 计	95,524,459.49	/

(二十一)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不动产租赁服务费	2,052,594.87		137,604.12	1,914,990.75	
合计					

(二十二) 股本

股东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出资额	股权比例			出资额	股权比例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100 万	52.90%			2100 万	52.90%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00 万	22.67%			900 万	22.67%
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0 万	21.66%		40 万	820 万	20.65%
大成创新资本东证锦信 5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60 万	1.51%		60 万		
广东葆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 万	1.26%			50 万	1.26%
王娟			100 万		100 万元	2.52%
合计	3970 万	100.00%	100 万	100 万	3970 万	100.00%

(二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739,100.67			22,739,100.67
合计	22,739,100.67			22,739,100.67

(二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11,048.92			811,048.92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811,048.92			811,048.92

(二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232,380.69	16,061,923.8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3,232,380.69	16,061,923.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1,464.12	-2,829,543.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253,844.81	13,232,380.69

(二十六)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995,303.06	31,766,490.00	37,992,493.17	28,427,095.21
其他业务	399,808.91	659,416.97	456,335.77	136,018.48
合计	44,395,111.97	32,425,906.97	38,448,828.94	28,563,113.69

主营业务按业务模块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生活污水处理服务	38,990,021.60	27,618,471.71	36,041,777.65	26,499,549.37

环保设备销售			923,076.90	755,277.78
固废处理	3,015,549.60	2,790,456.52	106,483.83	332,050.07
蚀刻铜回收	1,612,895.69	1,009,239.04	921,154.79	840,217.99
再生骨料	376,836.17	348,322.73		
合计	43,995,303.06	31,766,490.00	37,992,493.17	28,427,095.21

(二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5,113.73	194,006.66
教育费附加	123,068.25	116,403.98
地方教育费附加	82,045.50	77,602.67
土地使用税	230,747.64	230,747.60
房产税	96,204.20	96,204.20
印花税	2,862.30	33,160.30
合计	740,041.62	748,125.41

(二十八)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5,549.49	
办公费	700.00	
差旅费	3,286.00	
其他	1,273.82	
合计	90,809.31	

(二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82,851.10	3,701,297.03
聘请中介机构费	910,482.56	473,846.54
水电费	240,498.37	281,973.92
差旅费	695,850.15	504,503.03
业务招待费	860,598.16	662,954.73
折旧费	270,491.81	103,327.41
交通费	151,864.95	79,650.08
通讯费	150,418.73	126,031.52
办公费	222,924.75	271,372.98
残疾人保障金	102,398.98	8,878.32
租赁费	2,693,383.13	543,283.11
顾问费	250,913.18	745,133.73
其他	1,490,065.79	260,114.38
合计	11,522,741.66	7,762,366.78

(三十)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878,251.18	884,548.15
合计	878,251.18	884,548.15

(三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625,296.29	4,869,825.82
减：利息收入	104,628.19	2,508,521.89
财务顾问费		4,000,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其他	181,367.57	176,444.90
合计	5,702,035.67	6,537,748.83

(三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74,569.05	40,834.46
合计	-274,569.05	40,834.46

(三十三)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2,600,931.03	2,524,291.0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600,931.03	2,524,291.08	与收益相关

(三十四)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发放贷款收益	5,251,991.62	237,028.29
合计	5,251,991.62	237,028.29

(三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形资产处置		177,885.50	
合计		177,885.50	

(三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250,800.00	560,000.00	1,250,800.00
垃圾费处理收入		377,358.48	
绿化及围墙补偿款	576,704.00		576,704.00
合计	1,827,504.00	937,358.48	1,827,504.00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生活配套设施补贴	60,000.00	60,000.00	
新三板政府补贴	625,000.00	500,000.00	
高新企业认定及研发资助	445,800.00		
创新驱动发展专项资金	120,000.00		
合计	1,250,800.00	560,000.00	

其他说明：根据关于补贴污水厂生活配套设施费用的批复黄府复【2010】72号文件，东莞市黄江镇人民政府对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每年补贴6.00万元作为污水厂生活配套设施费用，年限为20年。

(三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滞纳金支出		36.31	
捐赠	30,000.00	500,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01,430.65	
合计	30,000.00	601,466.96	

(三十八)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83,012.62	1,631,058.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3,043.27	-272,273.92
合计	2,086,055.89	1,358,784.57

(三十九)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50,800.00	530,000.00
利息收入	104,628.19	86,352.91
收回其他往来款	6,107,379.40	
合计	7,462,807.59	616,352.9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类支出	7,682,139.74	2,674,387.42
往来款、备用金	7,666,233.40	1,641,858.94
罚没及滞纳金、捐赠支出	30,000.00	500,036.31
手续费及其他	181,367.58	176,444.90
合计	15,559,740.72	4,992,727.5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贷款	46,000,000.00	26,000,000.00
合计	46,000,000.00	26,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贷款	46,000,000.00	68,000,000.00
合计	46,000,000.00	68,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款	1,2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	1,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款	1,500,777.07	1,000,000.00
合计	1,500,777.07	1,000,000.00

(四十)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74,265.37	-4,171,596.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4,569.05	40,834.46
固定资产折旧	2,427,244.78	2,016,996.33
无形资产摊销	5,007,532.80	4,658,142.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2,959.86	474,095.27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77,885.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430.6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25,296.29	6,370,593.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51,991.62	-237,028.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043.27	-272,273.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3,612.76	39,362.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99,490.15	-2,193,556.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60,272.19	1,092,230.2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9,386.90	7,693,754.7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485,896.55	15,134,037.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134,037.96	11,586,805.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8,141.41	3,547,232.6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3,786,673.62	15,134,037.96
其中：库存现金	120,108.18	97,086.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365,788.37	15,036,951.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86,673.62	15,134,037.9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00,777.07	

(四十一)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权属于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内容如下：

无形资产名称	登记日期	权利起止日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权证类型
无形资产/配水井及污泥泵房	2009-9-16	2009-9-16 至 2032-12-31	302,575.74	181,111.73	自建
无形资产/综合办公楼	2009-9-16	2009-9-16 至 2032-12-31	1,318,406.86	789,154.19	自建
无形资产/污泥浓缩脱水间及加药间	2009-9-16	2009-9-16 至 2032-12-31	1,661,461.71	994,494.99	自建
无形资产/变配电间	2009-9-16	2009-9-16 至 2032-12-31	373,997.06	223,862.16	自建
无形资产/附属建筑物	2009-9-16	2009-9-16 至 2032-12-31	811,223.81	485,571.46	自建
无形资产/传达室	2009-9-16	2009-9-16 至 2032-12-31	53,812.52	25,655.27	自建
无形资产/粗格栅	2009-9-16	2009-9-16 至 2032-12-31	2,243,088.39	1,342,637.47	自建

无形资产名称	登记日期	权利起止日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权证类型
无形资产/细 格栅及旋流沉 沙池	2009-9-16	2009-9-16 至 2032-12-31	1,141,441.38	683,228.13	自建
无形资产/改 良型卡鲁塞尔 氧化沟	2009-9-16	2009-9-16 至 2032-12-31	13,512,171.63	8,087,930.97	自建
无形资产/二 沉池	2009-9-16	2009-9-16 至 2032-12-31	8,496,746.45	5,085,865.99	自建
无形资产/储 泥池	2009-9-16	2009-9-16 至 2032-12-31	41,726.12	24,975.45	自建
无形资产/紫 外线消毒槽	2009-9-16	2009-9-16 至 2032-12-31	920,988.34	551,272.94	自建
无形资产/生 物除臭滤池	2009-9-16	2009-9-16 至 2032-12-31	431,687.69	258,393.47	自建
无形资产/厂 区道路及绿化	2009-9-16	2009-9-16 至 2032-12-31	2,644,762.22	913,668.14	自建
无形资产/篮 球场	2009-9-16	2009-9-16 至 2032-12-31	158,095.65	-	自建
无形资产/改 良型卡鲁塞尔 氧化沟	2015-12-31	20015-12-31 至 2032-12-31	351,158.83	287,468.18	自建
合计			34,463,344.40	19,935,290.55	/

说明：由上述无形资产原值总额 34,463,344.41 元产生的特许经营权及收费权益，构成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贷款质押标的物的内容，于 2007 年 2 月 8 日、2009 年 8 月 19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长期借款协议，借款到期日分别是 2017 年 2 月 7 日和 2022 年 2 月 7 日，长期借款金额和相关担保信息见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二十）长期借款”相关情况。

2、权属属于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内容如下：

无形资产名称	登记日期	权利起止日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权证类型
无形资产/综 合楼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1,303,800.00	843,932.41	自建
无形资产/粗	2011-6-16	2011-6-16 至	436,401.97	282,477.29	自建

无形资产名称	登记日期	权利起止日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权证类型
格栅间		2032-12-31			
无形资产/进水泵房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959,298.03	620,940.92	自建
无形资产/配水集泥井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19,200.00	12,427.78	自建
无形资产/排放泵房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288,300.00	186,612.96	自建
无形资产/浓缩脱水机房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529,500.00	342,737.97	自建
无形资产/传达室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48,650.00	31,490.13	自建
无形资产/总配电间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478,500.00	309,726.85	自建
无形资产/紫外线消毒池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302,280.03	195,661.70	自建
无形资产/二沉池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7,020,510.53	4,544,284.05	自建
无形资产/氧化沟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19,362,320.56	12,532,975.31	自建
无形资产/细格栅池及涡流河砂池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1,590,335.59	1,029,403.40	自建
无形资产/厂区围墙工程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136,507.52	88,359.42	自建
无形资产/厂区道路及绿化	2011-6-16	2011-6-16 至 2032-12-31	676,233.79	437,716.42	自建
合计			33,151,838.03	21,458,746.62	/

说明：由上述无形资产原值总额 33,151,838.03 元产生的特许经营权及收费权益，构成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贷款质押标的物的内容，于 2007 年 6 月 11 日、2009 年 8 月 19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长期借款协议，借款到期日分别是 2017 年 6 月 10 日和 2022 年 6 月 7 日，长期借款金额和相关担保信息见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二十）长期借款”相关情况。

3、权属属于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内容如下：

无形资产名称	登记日期	权利起止日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权证类型
无形资产 /CAST生物处 理池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23,495,198.56	14,372,518.22	自建
无形资产/配 电房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191,979.16	117,437.84	自建
无形资产/鼓 风机房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231,861.19	141,834.33	自建
无形资产/机 修车间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106,352.09	65,057.67	自建
无形资产/门 卫室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62,720.46	38,366.96	自建
无形资产/综 合楼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1,402,800.00	858,123.24	自建
无形资产/加 氯间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47,040.00	28,775.14	自建
无形资产/脱 水机房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825,000.00	504,670.12	自建
无形资产/粗 格栅及提升泵 房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2,111,717.87	1,291,782.29	自建
无形资产/细 格栅旋流沉砂 池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385,271.10	235,677.40	自建
无形资产/消 毒池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565,032.36	345,640.84	自建
无形资产/污 泥池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67,835.98	41,495.90	自建
无形资产/一 期收购	2010-3-1	2010-3-1 至 2032-12-31	16,364,353.41	10,010,426.47	收购
无形资产 /CAST生物处 理池	2015-12-31	2015-12-31 至 2032-12-31	295,969.04	242,290.55	自建
合计			46,153,131.22	28,294,096.97	/

说明：由上述无形资产原值总额 46,153,131.22 元产生的特许经营权及收费权益，构成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贷款质押标的物的内容，于 2007 年 6 月 11 日、2009 年 8 月 19 日、2011 年 1 月 27 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城分行签订长期借款协议，借款到期日分别是 2017 年 6 月 10 日、2022 年 6 月 7 日和 2021 年 1 月 26 日，长期借款金额和相关担保信息见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二十)长期借款” 相关情况。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合并范围变动及其相关情况：2018 年 9 月 11 日，本公司与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成立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630 万元，持股 70%。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污水处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市洁城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环保服务	95.00		通过设立或投资方式取得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环保服务	4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方式取得
东莞市供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	广东省东莞市	环保服务	65.00		通过设立或投资方式取得
河源市建工环保	广东省东	广东省东	污水处理	70.00		通过设立或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水务有限公司	莞市	莞市				投资方式取得

说明：2017年6月30日公司与少数股东唐子聪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公司与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唐子聪持有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计58%的股份，协议内容规定如下：双方同意，在协议有效期内，在任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会、董事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在行使股东会或董事会等事项的表决权之前，一致行动人内部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公司的意见为准，协议有效期为三年。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9.00%	-3,109,271.61	-	9,825,623.65
东莞市洁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	-12,123.85	-	69,779.41
东莞市供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00%	-9,675.64	-	327,066.87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30.00%	-	-	-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628,116.31	20,255,995.52	23,884,111.83	7,230,512.42		7,230,512.42	6,819,516.24	385,779.24	7,205,295.48	281,744.19		281,744.19
东莞市洁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83,882.45	619,444.35	1,403,326.80	7,738.79		7,738.79	977,534.55	852,777.75	1,830,312.30	192,247.24		192,247.24
东莞市供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76,493.69	57,983.08	934,476.77				956,547.75	5,573.72	962,121.47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0,003.25		10,003.25	63,762.81		63,762.8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92,385.77	-5,269,951.88	-5,269,951.88	-3,061,217.69	106,483.83	-2,222,895.50	-2,222,895.50	-3,201,015.93
东莞市洁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12,895.69	-242,477.05	-242,477.05	-34,216.89	921,154.79	-345,751.84	-345,751.84	-127,170.80
东莞市供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644.70	-27,644.70	-12,054.06		-37,878.53	-37,878.53	-104,952.25
河源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53,758.75	-53,758.75	10,003.25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东莞市东环长盈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莞城街道旗峰路 200 号万科中心 2 号楼 414 室	生态科技项目投资等	7%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东莞市东环长盈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东环长盈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9,186,020.71		28,804,964.1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9,186,020.71		28,804,964.17	
非流动资产	-386,020.71		-4,664.17	
资产合计	28,800,000.00		28,800,300.00	
流动负债			30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00.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800,000.00		28,800,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东莞市东环长盈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东环长盈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

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	私营企业	100,000.00 万	52.90	52.9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东莞市东环长盈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被投资方
广东凌康科技有限公司	被投资方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
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广东葆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
东莞市建工集团市政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
东莞市成业工程机械服务有限公司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法人股东
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总经理关联
东莞市供联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东莞市供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人股东
唐淑娟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
陈炽辉	董事、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股东
梁锦辉	董事、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黎志祥	董事、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东莞市洁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东莞市邦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黎景灏	董事
陈旭均	董事
吴旭升	副总经理
叶颂卫	监事会主席、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法定 代表人及股东
何越雄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
唐子聪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
郑家安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
郑肖君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
陈耀光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
陈达光	监事
李丽凤	职工代表监事
华松桦	东莞市供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河源 市建工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马东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莞市建工集团市政 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厂路及周边地面硬化工程》	3,548,073.2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	房产	280,240.00	337,440.00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有限公司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承租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办公室使用，合同租赁期从2016年9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其中2016年9月1日至2018年1月31日每月租金28,120.00元，2018年2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每月租金22,920.00元；全年承担租金支出280,240.00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陈炽辉	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9,234,459.49	2011-01-27	2021-01-26	否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陈炽辉、唐淑娟、陈旭均、陈凤兰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81,290,000.00	2017-5-4	2022-5-3	否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陈炽辉、唐淑娟、陈旭均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16-12-14	2019-12-13	否
唐淑娟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2-28	2021-2-27	否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何越雄			162,400.00	
	唐子聪			200,000.00	
	刘国华	36,8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17,680.00	337,440.00
	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0,107.00	

(六) 关联方承诺：无**十、 政府补助****(一)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退税	2,600,931.03	2,600,931.03	2,524,291.08	其他收益
生活配套设施补贴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营业外收入
新三板政府补贴	625,000.00	625,000.00	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高新企业认定及研发资助	445,800.00	445,800.00		营业外收入
创新驱动发展专项资金	120,000.00	120,000.00		营业外收入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8,000.00	
应收账款	2,160,149.91	2,710,740.46
合计	2,268,149.91	2,710,740.46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8,000.00	
合计	108,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无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73,842.01	100.00	113,692.10	5.00	2,160,149.91	2,853,411.01	100.00	142,670.55	5.00	2,710,740.4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273,842.01	100.00	113,692.10	5.00	2,160,149.91	2,853,411.01	100.00	142,670.55	5.00	2,710,740.4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273,842.01	113,692.10	5.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8,978.45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	2,273,842.01	100.00	113,692.10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305,551.36	34,106,672.77
合计	19,305,551.36	34,106,672.7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305,551.36	100.00			19,305,551.36	34,154,261.77	100.00	47,589.00	0.14	34,106,672.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9,305,551.36	100.00			19,305,551.36	34,154,261.77	100.00	47,589.00	0.14	34,106,672.77

(1)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7,589.00 元。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15,768,728.11	30,768,134.23
BOT 项目移交保证金	2,575,683.00	2,304,017.00
污水二期处置款		951,780.00
税费返还	121,140.25	100,032.00
员工借支	30,000.00	30,000.00
代缴款		298.54
保证金	800,000.00	
合计	19,305,551.36	34,154,261.77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1,847,935.62	1 年	61.37	
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857,030.49	1 年	19.98	
东莞市环保产业促进中心	保证金	2,575,683.00	1-5 年	13.34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河源经营部	保证金	800,000.00	1 年	4.14	
东莞市国家税务局黄江税务分局	税收返还	121,140.25	1 年	0.63	
合计				99.46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729,215.20		45,729,215.20	39,579,215.20		39,579,215.2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2,100,000.00
合计	47,829,215.20		47,829,215.20	41,679,215.20		41,679,215.2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谢岗建工集团水务有限公司	3,206,813.89			3,206,813.89		
东莞市樟木头柏地建工水务有限公司	29,722,401.31			29,722,401.31		
东莞市盈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100,000.00	6,150,000.00		10,250,000.00		
东莞市洁城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1,900,000.00			1,900,000.00		
东莞市供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00			650,000.00		
合计	39,579,215.20			47,829,215.2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1. 合营企业	2,100,000.00								2,100,000.00		
东莞市东环长盈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								2,100,000.00		
小计	2,100,000.00								2,100,000.00		
2. 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2,100,000.00								2,1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832,122.73	8,499,003.15	11,173,873.14	8,645,687.54
其他业务	955,501.77		923,076.90	755,277.78
合计	12,787,624.50	8,499,003.15	12,096,950.04	9,400,965.32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发放贷款收益	5,251,991.62	237,028.29
合计	5,251,991.62	237,028.29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51,731.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251,991.6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6,704.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692,582.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7,957,844.5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2%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1%	-0.10	-0.10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